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中航機載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閔靈喜先生和孫繼忠先生，非執行董事廉大為先生、劉秉鈞先生、徐崗先生和王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威武先生、毛付根先生和林貴平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0372

证券简称：中航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3-056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证券简称变更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后的股票证券简称：中航机载，股票证券代码“600372”保持不变
- 证券简称变更日期：2023年9月5日

一、 公司审议变更证券简称的情况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7日与2023年8月15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五次会议（临时）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公司证券简称由“中航电子”变更为“中航机载”，证券代码“600372”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二、 公司证券简称变更的原因

为重组形成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重要的机载系统上市平台，加快机载系统业务的发展，公司通过向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机电”）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航机电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已于2022年12月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

准并已实施完毕。

公司已承继及承接中航机电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公司的经营范围将增加原中航机电的有关事项，为树立企业品牌形象，提升品牌影响力，使公司名称更加贴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现公司更名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公司名称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为使证券简称与公司名称相匹配，将公司证券简称由“中航电子”变更为“中航机载”。

公司本次变更证券简称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利用证券简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三、 公司证券简称变更的实施

经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公司证券简称将于 2023 年 9 月 5 日起由“中航电子”变更为“中航机载”，公司证券代码“600372”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